

信阳市茶叶协会

关于征集 2024 年度团体标准立项提案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团体标准管理规定》、《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关于促进团体标准规范优质发展的意见》等相关文件精神，加快建立和完善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协调互补的茶叶领域团体标准体系，进一步推进标准化与科技创新、产业发展的融合，满足市场、行业发展和企业需求，助推茶产业高质量发展，依据《信阳市茶叶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经研究决定开展 2024 年度信阳市茶叶协会团体标准立项提案征集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原则

1. 遵循合法、公开、公平、公正、协商一致的原则。
2. 与现有的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协调一致。
3. 紧密围绕产业发展需求，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导向、目标导向，具有可行性，填补国家、行业、地方标准空白或严于现行国家、行业、地方标准，满足产业对标准的需求。

二、申报要求

1. 标准选题与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团体标准无交叉和重复。
 2. 申报单位应具备与团体标准相关的工作基础，有配套的技术、设备和人员条件。鼓励相关单位联合提出申请。
 3. 标准主要起草人员应当在本行业领域的科研、教育、
-
-

生产、管理等方面具有较高的理论水平或较丰富的实践经验。

三、征集范围

立足我市茶产业发展实际需求，围绕我市茶产业发展各环节相关的产品、技术、管理、服务等方面，填补现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地方标准空白，满足茶产业发展需求。

四、申报材料

1. 《团体标准制修订立项申请书》。
2. 《团体标准项目计划汇总表》。
3. 团体标准草案（或主要技术内容）。

五、申报程序和时间

1. 申报单位填写《团体标准制（修）订立项申请书》（见附件），将电子文档（Word 版和盖章后 PDF 扫描件）发送至指定邮箱。

2. 申报单位可不定期、随时向协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进行申报，申报后协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将适时组织专家审查，经审查批准立项的团体标准将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和协会微信公众号公示立项信息。

3. 团体标准立项后，申请单位按照《信阳市茶叶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要求，开展标准编制的相关工作。

联系人：吕立哲 13503768156 hnxytea@163.com

附件：信阳市茶叶协会团体标准制（修）订立项申请书

2023年12月14日

